瀚亞多重收益優化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修正對照表

條	項	款	修正後條文	條	項	款	原條文	說明
3	1	2	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第一次追加募集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為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第二次追加募集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為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第三次追加募集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為等值新臺幣貳佰億元，合計本基金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為等值新臺幣伍佰億元，其中： 1.每一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美元壹拾元。 2.每一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澳幣壹拾元。 3.每一紐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紐幣壹拾元。 4.每一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南非幣壹拾元。 5.每一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人民幣壹拾元。 6.每一日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日幣壹佰元。	3	1	2	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第一次追加募集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為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第二次追加募集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為等值新臺幣壹佰億元,合計本基金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為等值新臺幣參佰億元，其中： 1.每一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美元壹拾元。 2.每一澳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澳幣壹拾元。 3.每一紐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紐幣壹拾元。 4.每一南非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南非幣壹拾元。 5.每一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人民幣壹拾元。 6.每一日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日幣壹佰元。	修訂本次追加募集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額度及其合計發行額度。